

“两点不领传票就抓你坐牢！”

电话诈骗老人险上当，银行员工拦住汇款老人

文/片 本报记者 孟艳

“你透支银行卡68万元，下午两点之前来领传票，不然就抓你坐牢。”70多岁的文老太(化名)没有想到会接到法院“传票”。为了不坐牢，她拿着3万元去银行要汇到所谓的“检察院指定账户”。银行工作人员见文老太情绪不稳，问什么也不回答，怀疑她被骗。苦劝一个多小时之后，银行工作人员终于了解来龙去脉，戳破了骗子的骗局。



因为已经把存折号告诉了骗子，文老太到交通银行市南三支行注销原来的账户。

“法院”让领“传票” 不汇款就要坐牢

今年70多岁的文老太是一名退休工人，平时都是独居。4日上午10点多，她接到一陌生男子的电话，该男子先是核对了她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，确认无误后，说她的银行卡在广东佛山透支了68万元，已经涉嫌诈骗，限她下午两点之前坐飞机到广东领法院传票。文老太一听“法院传票”就懵了。男子还说，她的儿女也涉嫌诈骗，和犯罪团伙搅在一起。这已经是法院最后一次通知，如果不领传票，下午

就有人抓她去坐牢。文老太害怕了，说自己年龄太大了，出门需要拿着拐杖，偶尔还要坐轮椅，加上身边没人，自己根本没法去广东。对方称这种情况下，文老太可以请求法律援助，并把电话转到“法律援助中心”。

电话响了几声后，一位自称是“检察长”的男子，能帮助其解决这件事，但是要文老太配合他“办案”。文老太此时根本没有细想，“检察长”为什么会处理法院的传票，而是答应配

合。这名男子让她把所有的银行卡和存折拿出来清点金额。在得知文老太有3万元存款后，“检察长”称为了不坏人把这些钱转走，文老太要把钱汇到检察院指定的监管账户上。等抓住犯罪分子，不仅能拿回钱和利息，还能保证老人不坐牢。文老太对记者说，当时已经完全懵了，没有任何防备，觉得3万元能免除牢狱之灾也值得。

骗子“保持通话” 银行人员戳破骗局

4日上午11点半左右，文老太拿着3万元钱进了交通银行市南三支行。她一进门，该银行保洁人员赵女士就看出了端倪。赵女士对大堂经理董涛说：“这个大姨怪怪的，一边打电话一边抹眼泪，手也不停地哆嗦，让她挂号排队也不听。”

董涛和客户经理李颖立即来到文老太面前，询问她要办什么业务。但文老太绝口不提，称这是自己的事，不用别人管。老人颤抖着填写汇款单，还不时抹眼泪。董涛和李颖劝她有事和孩子商量下，此时文老太更急了，大声说，他们让我谁都不能说，

连女儿也不能说。“我们当时就知道，肯定是诈骗。”董涛说，虽然其他工作人员也围上来劝说，但是文老太一概不理，坚持把汇款单递到窗口，窗口的工作人员又把单子退了回来。

在这时，文老太的手机又响了起来，李颖看到是0575的区号，便替她接了起来。对方自称是“找姑姑”，但文老太并没有侄子。随后，李颖利用骗子对青岛情况不熟设计了简单的陷阱，对方知道露馅后就挂断了电话。此后，对方又多次拨打文老太的电话，但只要不是老人接电话就立即

挂掉。在工作人员的劝说下，文老太终于有点动摇了，说出了女儿的号码。老人的女儿一听工作人员解释便知道母亲受骗了，立即赶到了银行。文老太在女儿的劝说下才醒悟过来。她介绍，对方一再叮嘱“案子很机密，如果透露给别人，不但她会坐牢，她的家人也会受牵连，钱也可能要不回来了”，所以她没告诉任何人。骗子让她前往最近的银行，路上还一直跟她通话，她也没机会告诉别人。到了银行门口，才让她挂断电话，并嘱咐不能向银行工作人员说出这件事。

相关链接

上海警方发布凡客体防诈骗海报



近日，上海公安部门发布谨防虚假信息诈骗宣传海报，全文一改严肃作风，用热门的凡客体写成。“爱打电话，爱发短信，爱装警察，爱装法官，爱说电话欠费，银行转账……我是电信诈骗，警察一直在找我，如果我找你，马上拨打110。”不仅如此，和凡客

广告一样，在海报左下方有一副诈骗者漫画，左上方还诙谐地写上了“警方藏品”字样。无独有偶，北京、南京等地警方也先后发布了凡客体的反诈骗宣传海报，它用流行的凡客体将电信诈骗手段逐一列举，读来朗朗上口，受到不少市民欢迎。

后续

填表泄信息 老人换账户

中午12点40分，文老太跟着女儿回家了。下午3点20分，文老太又来到了银行，除了对工作人员说谢谢以外，还让工作人员把自己的账户重新换一下。“身份证号、账户、金额都告诉骗子了，我得改一下。”文老太说。

据老人介绍，因为骗子准确地说出了她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，所以她深信不疑。“我的身份证号连我女儿都不知道。”文老太说，由于她身体不好，遇到有测血压、测心电的地方都会停下来测一下。有时候工作人员让

登记电话、姓名和身份证号，她怀疑自己的信息就是这么泄露出去的。

据交通银行市南三支行营销负责人王雪艳介绍，银行去年也遇到同样的诈骗事件。柜台人员在给一位老人办理存款的时候发现，刚刚有一位老人也是往同样的账户上汇款。因为是异地账户，名字也比较特殊，工作人员就记住了。窗口的工作人员怀疑有诈，便没有办业务。和汇款老人聊了几句，才得知确实是诈骗，最后把老人劝了回去。

铁路青岛北客站周边区域房屋征收项目公告暨签约催告

根据《铁路青岛北客站周边区域房屋征收补偿方案》规定，2011年3月20日至2011年5月18日为本项目住宅房屋征收签约及搬

家腾房期限。现在征收工作已进入尾声，截止到本公告发布之日止，尚有下列被征收人无法取得任何联系。为维护项目征收范

围内全体被征收人合法权益，推进项目征收工作顺利，现将无法取得联系的被征收人名单公布如下：

| 产权人、承租人等相关权利人 | 被征收房屋地址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王桂清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6号508户 |
| 朱为健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6号546户甲 |
| 朱全芝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6号603户 |
| 刘洋/刘瑞山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6号684户甲 |
| 曲建辉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6号1482户 |
| 高永亮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6号1483户 |
| 李胜忠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6号1361户 |
| 王淑欣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6号1370户 |
| 刘环基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6号1403户 |
| 臧兆林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6号1487户 |
| 闫志明 | 李沧区四流中路28号1-403户 |

| 产权人、承租人等相关权利人 | 被征收房屋地址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刁法勤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号25号楼1单元604户 |
| 戴荫周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号3户 |
| 袁秀玉/戴娜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号3户(599甲) |
| 王伟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号23号楼2单元203户 |
| 周游 | 李沧区四流中路4号14号楼1单元204户 |
| 朱海宁 | 李沧区太原路67号楼3单元601户 |
| 孙丽 | 李沧区沧台南路6号楼3单元404户 |
| 孙宪忠 | 李沧区沧台南路8号楼3单元502户 |
| | 李沧区保和路54号楼2户 |
| | 李沧区保和路50号楼5户 |
| 朱海宁、任春、张桂香 | 李沧区保和路61号楼4户 |

请上述被征收人于2011年5月18日前同征收部门取得联系，超过时限将不再享受部分面积与货币奖励；同时，被征收人在补偿决定规定的期限内仍

不搬迁的，将依法申请强制执行。另外，若有其他被征收人的房屋位于项目征收范围内但未签约腾房的，也请于上述时间内与征收部门

取得联系。联系电话：18678913195 特此公告！ 青岛市李沧区房屋拆迁管理办公室 二〇一一年五月五日